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4-05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海通证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韩超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规划,无法继续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海通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田原先生接替韩超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不影响海通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田原先生和李文英女士,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期间已于2023年12月31日届满。但截至至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所获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海通证券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董事会对韩超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田原先生,现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投行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曾主要参与或完成的项目包括华达新材(606158)IPO项目、复洁环保(688335)IPO项目、亚士创能(603378)IPO项目、锦浪科技(300763)IPO项目、锦浪科技(30076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晶科科技(601778)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亚士创能(603378)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元股份(300018)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等。田原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田原先生,现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投行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曾主要参与或完成的项目包括华达新材(606158)IPO项目、复洁环保(688335)IPO项目、亚士创能(603378)IPO项目、锦浪科技(300763)IPO项目、锦浪科技(30076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晶科科技(601778)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亚士创能(603378)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元股份(300018)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等。田原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299 证券简称:苏盐井神 公告编号:2024-043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9:00—10: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的形式召开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2024年9月20日9:00—10:00,公司董事长吴旭峰先生、副董事长肖立松先生、常务副总经理于光旭先生、总工程师许海军先生、董事会秘书戴亮先生、独立董事沈虹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整理如下:

问题1:钠离子电池项目运行情况,产能利用与销售情况如何,后续有什么规划?
回复:投资者您好,钠离子电池纯碱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产,产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优质产品。由于碳酸锂价格持续下跌,使得钠电锂电锂电的成本优势有所削弱,但未来随着新能源技术突破,钠电电池优势方向发展存在根本变化。目前我司公司和多家电碱纯碱用户在保持积极沟通和互动,并将抓住时机把握未来市场空间。

问题2:江盐集团吴昊君公司用贵公司的井下循环法制工艺,专利费用是按年支付还是一次性支付?
回复:投资者您好,我们收取吴昊君的专利许可使用费,主要用于生产规模扩张。

问题3:公开数据提示,1-6月苏盐井神的食用盐销售价格6677.12元/吨,江盐集团的食用盐销售价格为839.14元/吨,公司每吨食用盐比江盐集团的销售价格低172.02元,低了20.05%,请问这是什么原因造成的?是否有关关联交易价格太低的影响?是否有提升价格的可能?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披露的食用盐销售价格为小包装食盐和大包装食盐的加权平均价格。

问题4:张兴储气库国家补贴6.5亿,补贴落实进度如何?
回复:投资者您好,2022年9月,张兴储气库项目获得国家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发展基金6.5亿元。该笔基金可以用于补充项目资本金,由中国能化资本金补足,该笔基金是以借款方式用于项目建设。

问题5:贵公司去年的分红回馈了我们投资者,预计今年的分红情况如何?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历来重视投资者回报,2023年在业绩增长的基础上,将分红比例由2022年的35.03%提升至45.01%。2024上半年我们保持了较好的盈利水平,下半年我们将继续狠抓生产经营,克服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努力为投资者创造持续稳定的回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2

债券代码:128105 债券简称:长集转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集转债”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回售价格:100.814元/张(含息、税)
2、回售期:2024年9月20日至2024年9月26日
3、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10月8日
4、回售款划拔日:2024年10月9日
5、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年10月10日
6、回售期内停止转股
7、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8、在“长集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长集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未在公告期限内公告回售申请的,视为放弃回售权,该计息年度不再行使回售权。“长集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8月6日至2024年9月13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长集转债”当期转股价格(6.40元/股或70%(即4.48元/股),且“长集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长集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5.30元/股,于2024年9月18日起生效。根据《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长集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现将“长集转债”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售情况概述
1、有条件回售条款及生效原因
根据《募集说明书》,“长集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的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的情形)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未在公告期限内公告回售申请的,视为放弃回售权,该计息年度不再行使回售权,该计息年度不再行使回售权。

2、回售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4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下午15:00-16:3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视频网络互动方式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上披露了《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2024-060)。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陈亮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伟先生、独立董事王德建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并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提出的所有问题给予了回答,回答整理如下:

1、请问公司主要产品的营收情况如何?
您好!2024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53,663.54万元,同比增长4.81%。其中,轴承保持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508.31万元,同比增长2.63%,风电行业保持架本期实现营业收入9,801.84万元,基本走出2023年四季度下游客户去库存导致的提货量阶段性波动性影响,2024年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576.54万元,环比一季度增长31.98%。汽车零部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3,966.76万元,其中:变速箱系统零件实现营业收入12,148.77万元,同比增长35.69%;气门、气门及其系统零件实现营业收入5,103.20万元,同比增长18.98%;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零件系列产品实现营业收入3,085.53万元,同比增长69.34%。谢谢!

2、公司经营业绩活动现金流同比减少下降幅度较大,请问是什么原因?
您好!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7,474.09万元,主要系公司新产品、新客户销售业务增加尚未到信用期导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以及增加原材料储备支出、为适应未来业务发展增加人员储备导致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金同比增长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4年第二季度环比6.66%增加,1,294.21万元。谢谢!

3、请问公司在精密零部件产品有哪些优势?
您好!公司始终将精密零部件产业布局和产品升级提升作为核心业务,结合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和态势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工作,以保证能够顺应下游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并保持公司在市场中的技术优势,同时结合客户的未来需求,加大公司产品研发力度,为技术提升提供支撑;在原有的精密冲压工艺、机加工专业基础上,持续开拓拓展锻造工艺、铸钢工艺、锻钢工艺以及压铸工艺等新型工艺,通过多种复合工艺技术的应用推广,提升产品品质,更严格的公差,以及更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构筑公司在行业领域内的核心竞争力优势。谢谢!

6、请问公司有什么技术储备和推动产品升级提升的经营理念,结合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和态势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工作,以保证能够顺应下游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并保持公司在市场中的技术优势,同时结合客户的未来需求,加大公司产品研发力度,为技术提升提供支撑;在原有的精密冲压工艺、机加工专业基础上,持续开拓拓展锻造工艺、铸钢工艺、锻钢工艺以及压铸工艺等新型工艺,通过多种复合工艺技术的应用推广,提升产品品质,更严格的公差,以及更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构筑公司在行业领域内的核心竞争力优势。谢谢!

7、请问公司有什么技术储备和推动产品升级提升的经营理念,结合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和态势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工作,以保证能够顺应下游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并保持公司在市场中的技术优势,同时结合客户的未来需求,加大公司产品研发力度,为技术提升提供支撑;在原有的精密冲压工艺、机加工专业基础上,持续开拓拓展锻造工艺、铸钢工艺、锻钢工艺以及压铸工艺等新型工艺,通过多种复合工艺技术的应用推广,提升产品品质,更严格的公差,以及更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构筑公司在行业领域内的核心竞争力优势。谢谢!

8、请问公司有什么技术储备和推动产品升级提升的经营理念,结合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和态势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工作,以保证能够顺应下游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并保持公司在市场中的技术优势,同时结合客户的未来需求,加大公司产品研发力度,为技术提升提供支撑;在原有的精密冲压工艺、机加工专业基础上,持续开拓拓展锻造工艺、铸钢工艺、锻钢工艺以及压铸工艺等新型工艺,通过多种复合工艺技术的应用推广,提升产品品质,更严格的公差,以及更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构筑公司在行业领域内的核心竞争力优势。谢谢!

9、请问公司有什么技术储备和推动产品升级提升的经营理念,结合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和态势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工作,以保证能够顺应下游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并保持公司在市场中的技术优势,同时结合客户的未来需求,加大公司产品研发力度,为技术提升提供支撑;在原有的精密冲压工艺、机加工专业基础上,持续开拓拓展锻造工艺、铸钢工艺、锻钢工艺以及压铸工艺等新型工艺,通过多种复合工艺技术的应用推广,提升产品品质,更严格的公差,以及更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构筑公司在行业领域内的核心竞争力优势。谢谢!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4-067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进展的公告

担保协议签署日期:2024/9/18 担保协议金额:6,000 担保期限:3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90,000万元(不含公司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97,868.59万元(不含公司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截至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140,074.46万元)的比率为141.3383%,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公司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15,241.222万元。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被担保方逾期而承担的代偿款余额为4,762.84万元,其中本年度代偿款金额为4,047.87万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院科学 公告编号:2024-054

西院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质押基本情况
西院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少群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黄少群	是	22,530,000	30.24%	3.85%	是	否	2024年9月19日	办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浙江正隆汇正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22,530,000	30.24%	3.85%						

注:此处限售股系高潜质锁定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具有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比例	特别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已质押数量	占比	未质押数量	占比		
黄少群	34.60%	12.73%	20,500,000	43.00%	57.76%	7.26%	24,400,000	56.72%	31,470,000	100%		
黄碧霞	38,729,941	64.2%	0	0.00%	0.00%	0	0	0	38,729,941	100%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4-038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辽宁省阜新市新邱区新邱大街155号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鑫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721,595,8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0.553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国浩律师(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67,207,76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3.7285%。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计7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4,388,06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6252%。
3、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具有一致行动人,以及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同)共计7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4,690,68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6.8494%。
注:上述股份总数系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后的数量。

三、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总经办国华先生、财务总监徐波先生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叶继德先生作为关联方回避该议案的表决,回避股份数333,229股。

表决结果:同意696,789,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683%;反对26,472,0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16%;弃权1,00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29,107,47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53.3296%;反对26,472,02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46.6686%;弃权1,00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总经办国华先生、财务总监徐波先生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叶继德先生作为关联方回避该议案的表决,回避股份数333,229股。

表决结果:同意696,998,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72%;反对26,635,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53.7125%;弃权1,00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29,164,6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53.8125%;反对26,635,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46.2857%;弃权1,00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96,580,6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1475%;反对23,674,0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808%;弃权11,341,173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9,565,5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35.8469%;反对23,674,0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43.7343%;弃权11,341,173股。

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4-046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在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20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互联网路172号苏泊尔大厦23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独立董事陈俊先生主持
6、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
7、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针对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的保密措施,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的登记。根据《管理办法》和《自律监管指南》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股东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自2024年2月29日至2024年8月29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全体激励对象。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已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
3、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处已聘任中国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买卖情况进行了查询调取,并由中登公司出具《股东信息变更明细清单》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处出具的中国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信息变更明细清单》,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在自查期间,除下列核查对象外,本次激励计划的其它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交易时间 交易数量(股) 交易类型
1 苏泽强 董事 2024年6月底至7月中旬 69,303 卖出
2 徐波 财务总监 2024年6月底至7月中旬 47,404 卖出
3 叶继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4年6月底至7月中旬 16,330 卖出
4 陈伟 人力资源部 2024年6月初 2,700 买入
5 王珊珊 薪酬福利部经理 2024年6月底至8月下旬 600 卖出

经公司核查,上述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均未发生在内幕信息知情期间,具体的买卖行为均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其中,上述核查对象中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易行为系每年的法定理财并严格按照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限制规定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实施,且公告已于2024年7月29日披露《关于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上述核查对象均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况。

三、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严格规范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对接触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进行了及时登记,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在本次激励计划筹划过程中,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和《自律监管指南》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也不构成短线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股东信息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一日